

2018 年庆阳市正宁县信访局部门决算填报说明

我单位 2018 年部门决算编报工作，认真贯彻全县财政决算工作会议精神，按照“提前准备夯基础、认真编审求质量”的原则，提前与财政局相关股室及其他部门核对收入数字、拨款数字、资产数字及人员信息，确保决算数字准确无误，在财政局分管股室的大力支持与精心指导下，认真编制，严格审核，顺利完成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编报工作，现就决算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决算汇编基本情况

（一）部门机构情况说明

2018 年度，纳入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共 1 个，比上年增
减 0 个，分类说明如下：

项目	数量	比上年增减	变动原因说明
合 计	1		
一、按单位基本性质			
行政单位			
事业单位	1		
其他			
二、按执行会计制度	1		
行政单位			
事业单位（含行业）	1		
民间非营利组织			
企业			
三、按单位预算级次			
一级预算单位	1		
二级预算单位			
三级预算单位			

（二）部门录入户数说明

2018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户数共 1 个，比上年增减 0 个，分类说明如下：

项目	数量	比上年增减	变动原因说明
合 计	1		
一、单户表	1		
二、行政单位汇总录入表			
三、事业单位汇总录入表			
四、经费自理事业单位汇总录入表			
五、乡镇汇总录入表			
六、其他单位汇总录入表			
七、经费差额表			
八、调整表			
九、叠加汇总表			

二、基础数据核对情况

（一）与财政部门对账情况

1. 财政拨款核对情况

（1）单位本年度实际收到的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72.8334 万元，财政部门拨款对账单 72.8334 万元，拨款数字核对一致，无差额。

（2）单位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核对情况

单位本年度没有缴入财政专户管理的资金。

（二）上年结转和结余核对及指标变动情况

1. 本单位全口径、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的结转和结余资金上年年末数与本年年初数完全一致。

2. 本单位资产负债表年初数与上年年末数完全一致

3. 本单位 2018 年主要指标变动情况说明：

三、报表审核情况

指 标	行次	本年度	上年度	比上年增减	增减%	原因
栏 次						
		1	2	3	4	5
一、年度收支情况（单位：元）	1	—	—	—	—	—
1.本年收入	2	1668038.7	1494114	173924	10.4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	1668038.7	1494114	173924	10.4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4	0.00	0.00	0.00	0.00	
*事业收入	5	0.00	0.00	0.00	0.00	
经营收入	6	0.00	0.00	0.00	0.00	
*其他收入	7	0.00	0.00	0.00	0.00	
2.本年支出	8	1632617.57	1493358.13	139259	8.53	
其中：基本支出	9	682,896.00	647,160.00	35,736.00	5.52	
（1）人员经费	10	670,896.00	633,160.00	37,736.00	5.96	
（2）日常公用经费	11	28,000.00	28,000.00	0	0	
项目支出	12	307658	140000	167658	119	新建信访视频会议室
（1）基本建设类项目	13	0.00	0.00	0.00	0.00	
（2）行政事业类项目	14	307658	140000	167658	119	新建信访视频会议室
经营支出	15	0.00	0.00	0.00	0.00	
3.年末结转和结余	16	36177.00	755.87	35422	0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7	36177.00	755.87	35422	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8	0.00	0.00	0.00	0.00	
二、年末资产负债情况（单位：元）	19	—	—	—	—	—
1.资产总计	20	94170.00	94170.00	0	0	
其中：固定资产价值	21	94170.00	94170.00	0	0	
2.负债总计	22	0.00	0.00	0.00	0.00	

其中：*事业单位借款	23	0.00	0.00	0.00	0.00	
3.净资产总计	24	130347	94170.00	361770		
其中：*结转和结余	25	36177	0.00	36177	0.00	
*非流动资产基金	26					
事业单位事业基金	27	0.00	0.00	0.00	0.00	
事业单位专用基金	28	0.00	0.00	0.00	0.00	
三、年末机构人员情况（单位：个、人）	29	—	—	—	—	—
1.独立编制机构数	30	1	1	0	0.00	
其中：行政机构	31				0.00	
事业机构	32	10	10	0	0.00	
2.独立核算机构数	33	1	1	0	0.00	
其中：行政机构	34	0	0	0	0.00	
事业机构	35	1	1	0	0.00	
3.年末编制人数	36	9	9	0	0.00	
行政人员	37	0	0	0	0.00	
其中：行政工勤人员	38	0	0	0	0.00	
事业人员	39	9	9	0	0.00	
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人员	40	9	9	0	0.00	
4.年末实有人数	41	14	14	0	0.00	
在职人员	42	14	14	0	0.00	
其中：行政人员	43	0	0	0	0.00	
其中：行政工勤人员	44	0	0	0	0.00	
事业人员	45	14	14	0	0.00	
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人员	46	9	9	0	0.00	
离休人员	47	0	0	0	0.00	
退休人员	48	2	2	0	0.00	
5.年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补助）开支人数	49	14	14	0	0.00	
在职人员	50	14	14	0	0.00	
其中：行政工勤人员	51	0	0	0	0.00	
离休人员	52	0	0	0	0.00	
退休人员	53	2	2	0	0.00	
6.年末学生人数	54	0	0	0	0.00	
四、补充资料（单位：元）	55	—	—	—	—	—
1.固定资产情况	56	—	—	—	—	—
房屋原值	57	0.00	0.00	0.00	0.00	
房屋面积（平方米）	58	0.00	0.00	0.00	0.00	

汽车原值	59	0.00	0.00	0.00	0.00	
汽车数量（辆）	60	0	0	0	0.00	
2.“三公”经费支出	61	0.00	0.00	0.00	0.00	
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62	0.00	0.00	0.00	0.00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63	0.00	0.00	0.00	0.00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64	0.00	0.00	0.00	0.00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5	0.00	0.00	0.00	0.00	
公务接待费	66	5463	3531	1932	35.36	
3.培训费	67	0	0	0	0	

2019 年 1 月 8 日

（一）审核情况

审核项目	数量	提示内容	单位说明
一、审核公式	0 条		
1.表间公式	0 条		
2.表内公式	0 条		
二、审核模板	0 条		

（二）对报表指标、审核公式和审核模板的设置建议

无建议。

四、量化评价

2018 年量化评价得分为 88,其中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为 17.22%,
人员经费差异率为 13.29%, “三公” 经费支出预决算差异率为 17%。原因是今年信访复核类案件增多，省、市到我县复核案件增多。
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上下年变动率 0，今年经费被压缩，年终无结余。
在职人员控制率为 150%，人员正常调动，但编制数未增加。

正宁县信访局 2018 年度部门决算分析

2018 年，我单位决算工作认真贯彻落实全省财政决算工作会议精神，在财政局的精心指导下，完成了本单位 2018 年度决算编制工作，现对决算情况分析如下：

一、单位情况

（一）基本情况

1. 主要职能

正宁县信访局是 2006 年 1 月成立的科级事业单位，隶属于中共正宁县委办公室管理，主要职能接待和受理人民的来信来访，承办上级和领导交办的信访案件，使人民依法有序反映诉求，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2. 机构情况

根据正编办发（2012）12 号文件规定我单位为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机构 1 个，独立核算 1 个，与上年无增减变化。

3. 人员情况

①**人员编制情况。**根据县委办发（2012）17 号核定我单位编制 9 人，事业编制 9 人。年末实有人数 14 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6 人，事业 6 人，机关工人 2 人，超编 5 人。事业人员超编是主要因为近年新分配大学生招考录用人员没有编制。

②**人员变化情况：**2016 年年末在职 14 人，退休 2 人；2017 年年末在职人员 14 人，退休 2 人，无增减变化。

（二）当年取得的主要事业成就

今年，县信访局共接待受理群众来信来访 512 件 1924 人次，同比件次、人次分别下降 8.3%、17.2%。其中，来信 145 件，占总量的 28.3%；来访 367 批，占总量的 71.7%；集体访 74 批 1467 人次，批次、人次分别下降 10.4%、26.9%。全县共发生进京上访 16 批 17 人次。上级交办信访件 31 件，已办结 26 件，5 件正在办理中。县委、县政府领导批示转办，县信访局通过信访专网、电话、函件或其他途径转办乡镇、部门信访案件 476 件，办结报回办理结果 404 件，72 件未办结，案件办结率 84.9%。开展县级领导干部“大接访”活动 10 场次，接待群众 48 批 365 人次。工作中主要抓了以下几方面：

（一）**强化领导，严格落实信访工作责任制。**县委、县政府高度重视信访工作，坚持把信访工作与经济工作摆在同等位置，列入重要议事日程，定期不定期召开县委常委、政府常务会、信访工作专题会、联席会，听取信访工作汇报，分析信访形势，统筹研究部署信访工作。年初召开了全县信访工作会议，对全年信访工作作出具体安

排。制定下发了信访工作绩效考核和责任追究办法，完善了信访案件督查督办、处置异常上访和群体性事件预案等办法制度，将信访工作纳入目标管理和干部绩效考核，严格考核奖惩。县委、县政府主要领导亲自抓、负总责，开门接访、带案下访；分管领导深入一线、具体负责，协调解决信访难题，推动工作落实。各乡镇、各部门自觉把信访工作放在党和政府工作全局中思考谋划、研究部署，建立健全了信访联席会议制度和信访工作领导体系，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形成了齐抓共管、主动工作、合力攻坚的良好工作格局。

（二）突出重点，深入排查化解矛盾纠纷，不断加大源头预防工作力度。我局坚持标本兼治、重在治本的原则，着力推进信访源头治理工作。今年来，紧密结合“联村联户、为民富民”行动、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围绕宣传政策、反映民意、促进发展、疏导教育、强基固本、推广典型等6个方面的重要任务，坚持“预防为主、教育疏导、依法处理、防止激化”的原则，按照“排查得早、发现得了、控制得住、解决得好”的要求，整合信访、综治、维稳等方面的力量，在全县范围内深入组织开展矛盾纠纷大排查、大调处活动。全县各级干部深入矛盾多发、容易引发集体上访的乡镇和部门，集中开展矛盾纠纷排查调处，综合运用人民调解、司法调解、行政调解等手段，超前主动地做好理顺情绪、化解矛盾的工作，把大量问题解决在基层，把相当一部分矛盾化解在萌芽状态，从源头上减少了信访数量。各级各部门坚持关口前移，重心下移，从解决群众反映的利益诉求和民生困难出发，以源头预防为重点，把公共服务延伸到人民群众最需要的地方，着力解决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同时，乡镇、部门不断规范办事流程、严格执法程序，坚决防止因公作人员行为不当，不作为、乱作为，引发新的信访问题。各项目实施单位都基本上做到了事前评估，事中预防化解，有效防止了纠纷发生，保证了各项建设顺利进行。今年，共排查化解各类矛盾纠纷1546件、化解1511件，化解成功率97.7%。

（三）持续开展领导接待日活动，接访下访已成常态。按照省、市安排和县委、县政府要求，修订完善了县委书记大接访和县长接待日工作办法，年初制定下发《县委书记、县长大接访工作安排》，县委、县政府每月安排一个接待日，由县委、县政府主要领导轮流接待上访群众，乡镇每周至少接访1次。除接待日外，群众需要找领导上访，尽量满足群众愿望，及时与分管领导衔接后，由相关领导接访。每次大接访后，通过电视新闻媒体报道、编发信访信息或工作通报、视频上传县委、政府网站及正宁平安网等形式向社会公示。今年来，共开展县级领导接访活动10场次，接待群众48批365人次，办结45件，3件正在办理当中。健全完善了《正宁县定期组织干部下访工作实施意见》，把干部下访作为促进群众信访问题解决的重要举措，与“精准扶贫”、调研督导、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救灾慰问等工作结合起来，大力推行干部带案下访、联合办案、现场督办等工作措施，集中解决涉及群众切身利益的退耕还林、人畜饮水、征地拆迁、村庄道路建设等问题，在改善民生中化解矛盾，在解决问题中保障民生。今年共组织干部下访50多人次以上，化解矛盾纠纷382件。

（四）积极引导群众依法逐级走访，实现诉访分离。按照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依法处理涉法涉诉信访问题的意见》和《关于进一步规范信访事项受理办理程序依法引导群众逐级走访实施细则》，根据“属地管理、分级负责，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引导群众到依法有权处理的本级或者上一级机关设立或者指定的接

待场所提出。对涉法涉诉类信访问题，严格落实“三不”规定，即不受理、不交办、不协调，实行诉讼与信访分离，把涉及民商事、行政、刑事等诉讼权利救济的信访事项从普通信访体制中分离出来，由政法机关依法处理，引导涉诉信访群众到政法机关反映问题。认真学习中央、省、市一系列信访改革，制定下发了《正宁县信访接待暂行办法》，印制了信访事项程序性受理告知书、信访事项不予受理告知书、信访事项不再受理告知书和信访事项复查复议受理告知书，下发了《正宁县信访联席会议办公室关于认真落实“三严三实”要求切实加强基础业务规范化建设的意见》，对全县信访工作的受理、交办、督办、结案、告知作出了明确规定，进一步规范了我县信访工作办理程序。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来解决问题、化解矛盾，依法保障合法权益，依法维护公正结论，从而保护合法信访、制止违法闹访，努力实现案结事了、息诉息访，实现维护人民群众合法权益与维护司法权威的统一。

（五）强化措施，着力化解信访积案和治理“两访”问题。在积案化解上，我们坚持“五个一批”，集中解决久拖不决、悬而未决的信访积案，化解非正常重复访和赴省集体上访问题，推动案结事了、息诉罢访。一是领导包案化解一批。把领导包案督办重点信访案件和信访工作组制度作为解决群众信访问题的有效举措，坚持不懈地推进落实，定期不定期摸排梳理信访积案，按照“四定三包”责任制，安排责任领导和牵头部门包案督办，协调化解，分类处置，促进了“案结事了”。今年，纳入县级领导包案的信访案件 29 件，已解决 25 件。二是创新政策化解一批。坚持有法律依据的依法办，有政策规定的按政策办，没有法律和政策规定的按惯例办，既没有法律政策规定又无惯例的创新政策办，全力推动积案化解。对今年因重大疾病上访比较突出的问题，我局及时向县委、县政府提出建议，制定了《正宁县重大疾病临时救助办法》，使特殊困难群体感受到了党的温暖。三是程序终结化解一批。严格落实信访案件办理程序，采取会商会诊、联合办案、公开听证、现场调解等办法措施，力促问题解决。四是帮扶救助化解一批。通过落实政策、扶持救助、走访慰问等办法，集中人力、财力、物力，落实帮扶救助措施，使一大批信访人员息诉罢访。今年，县乡两级财政共筹资 70 多万元，专门用于解决时间跨度长、问题复杂的信访积案。五是依法治理化解一批。对于非正常重复上访和赴省集体上访等非正常上访问题，坚持一手抓劝返接领和教育稳控，一手抓依法处置，对赴省进京非正常上访人员坚持做到随有随接、快接快返；对违法上访人员，依法取证定性，坚决打击处理。对于张小平、穆会茹、吕双喜多次赴省进京无理缠访、闹访，由公安机关依法予以处置。目前 3 人均因涉嫌违法被批捕。

（六）继续夯实基层基础，工作基础更加坚实。一是体制机制建设稳步推进。以健全完善劝返和应急工作机制为抓手，高度关注越级缠访、闹访和进京赴省上市上访人员，按照“人要回去、防止倒流”的总体目标和“思想不松、力度不减”的总体要求，健全完善了“以公安力量为主、所在辖区乡镇政府为辅、信访部门积极协调”的劝返工作新机制。对突发群访事件，强化应急反应和联动处置，制定完善工作预案，确保第一时间到位、第一时间接谈、第一时间带离，维护了重点区域的信访秩序。对于拖欠农民工工资问题，专门制定了应急处置方案，确保问题及时化解。同时，建立了信访干部重点乡镇联系点制度，县信访局科级干部对 10 个乡镇分片包干、定向联系，督促检查、带案督办，座谈走访、驻点指导，帮助化解群众信访问题。严格实行信访工作目标管理考核制度，结合全市信访目标考核办法，制定完善了我县信访工作目标考核

办法，量化具体考核指标，确保了考核更科学、更客观、更符合实际、更具操作性。三是信访部门自身建设不断加强。县委、县政府及时调整和充实了县信访局班子，使信访局领导班子坚强有力。对一室、二室两个接访大厅进行了装修，老旧办公用品进行了更换，信访部门人员进行加强，使信访干部化解社会矛盾、保障群众权益、维护社会和谐稳定的能力与水平整体提升。全县各级信访机构软硬件建设在各级党委、政府的重视支持下明显改善，为信访工作顺利开展提供了保证。四是加强信访基础业务规范化建设。先后多次对全县 9 个乡镇和 43 个部门信访工作人员进行基础业务培训，就《信访条例》、《关于依法处理涉法涉诉信访问题的意见》、《关于进一步规范信访事项受理办理程序引导来访人依法逐级走访的办法》等重要文件做了传达、辅导，针对目前我县在办信接访过程中存在的问题，结合省市要求，对信访工作办理程序做了指导说明，使全县各级信访工作的接待、登记、受理、转送、交办、告知、查询等环节的程序更趋规范。对受理的案件按照四单一记录程序进行，为案件三级终结奠定了基础。五是加强信访法规政策宣传教育工作。通过印发宣传材料、刷写标语、制作宣传牌等方式宣传《信访条例》、《诉访分离制度》、《逐级走访办法》等法规政策，在今年开展《信访条例》修订实施 11 周年集中宣传活动中，印发宣传彩页 20000 份，《信访知识普及读本》10000 本，《信访手册》12000 本，悬挂横幅 50 多条，积极引导了群众通过正常途径反映诉求。

（一）收入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2018 年度我单位收、支预算数均安排 119.57 万元，较 2017 年收支预算 133.84 万元减少支出预算 15 万元，主要是项目支出减少预算 15 万元。

（二）收入支出执行情况

2017 年度收入总计 166.8 万元，比上年度 149.41 万元增加 18 万元，增加 12%，主要是由于今年新建信访视频会议室；支出总计 166.8 万元，比上年度 149.41 万元增加 18 万元，增加 12%，主要是由于今年新建信访视频会议室。

B0210-收入支出上下年度对比分析评价表

单位：万元																											
行次	单位名称	收入								支出																	
		收入总计	比上年增减%	其中：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比上年增减%	其中：															
				财政拨款收入	比上年增减%	事业收入	比上年增减%	其他	比上年增减%			按支出性质						按支出经济分类									
												基本支出	比上年增减%	项目支出	比上年增减%	其他	比上年增减%	工资福利支出	比上年增减%	商品和服务支出	比上年增减%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比上年增减%	基本建设支出及其他资本性支出	比上年增减%	其他	比上年增减%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数		率%	预 算 数	数		数		率%				数		率%	数			预 算 数		率%	预 算 数	数	率%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1	正宁县信访局	119.57	166.8	11.58	121.84	123.34	1.23	119.04	118.39	-0.54	2.80	4.94	76.57	121.84	123.34	1.23	12.00	30.76	116.67	12.00	26.00	116.67	123.34	163.2	0.00	118.39	118.39	0.00	4.94	4.94	0.00

B0130_项目资金收入支出分析评价表

行次	单位名称	收入结构									支出结构																				
		本年收入	财政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		本年支出	按资金来源				按支出性质						按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占本年收入%	金额	占本年收入%	金额	占本年收入%	金额	占本年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占本年支出%	其他	占本年支出%	基本支出	占本年支出%	项目支出	占本年支出%	经营支出	占本年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	占本年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占本年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占本年支出%	基本建设支出及其他资本性支出	占本年支出%	其他	占本年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1	正宁县信访局	30.76	30.76	1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76	30.76	100.00	0.00	0.00	30.76	100	30.76	100	0.00	0.00	0	0	24.76	80.49	6	19.5	0	0	0.00	0.00

B0310_人均支出分析评价表

行次	单位名称	在职人员	离退休人员	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人均基本工资、津补贴、奖金和绩效工资	人均离退休费	其中：基本支出					人均基本工资、津补贴、奖金和绩效工资	人均离退休费	其中：基本支出				
						人均小计	人均人员经费		人均日常公用经费				人均小计	人均人员经费		人均日常公用经费	
							人均小计	其中：人均基本工资、津补贴、奖金和绩效工资	人均小计	其中：人均办公费				人均小计	其中：人均基本工资、津补贴、奖金和绩效工资	人均小计	其中：人均办公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	正宁县信访局	14	2	5.72	5.53	8.81	8.46	5.72	0.35	0.04	5.72	5.53	8.81	8.46	5.72	0.35	0.04

3. 重点经济分类支出执行情况

(1)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018 年我单位“三公经费”共支出 0.546 万元, 其中公务接待费 0.546 万元, 人均支出 0.039 万元。

(2) 会议费支出情况：无会议费支出

(3) 其他对本单位影响较大的支出情况: 对本单位支出影响较大的支出主要有两项, 一是信访维稳执勤增多, 致使差旅费支出较大; 二是招待费支出, 近年随着信访复查复核案件增多, 2018 年市局到我县进行信访事项复核增多, 导致我单位招待费用也相应增多, 2018 年共接待 7 批 57 人。

(4) 重点经济分类支出中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措施: 无

（三）年末结转和结余情况

我单位 2018 年年末结转结余 1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结转 1 万元，造成结转的原因主要是财政拨款金额增大，未能及时支付所致。

B0230_年末结转和结余及事业单位基金结余分析评价表

[illegible]

(四) 当年预算执行中存在问题、原因及改进措施: 预算执行中存在的问题就是财政公用经费定额标准偏低, 导致执法经费仍然较为短缺。

三、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2017 年度我单位资产总计 9.49 万元，与上年度无变化，主要是公务用车取消。其中固定资产总计 9.49 万元，占资产总量的 100%。

B0510-资产负债变动情况分析评价表

行次	单位名称	资 产														负 债											
		合计	比上年 增减%	其中：												合计	比上年 增 减%	其中：应付类往来款				其中：事业单位负债					
				固定资产						应收类往来款								小计	比上年 增 减%	其中：				借款 小计	比上年 增 减%	资产 负债 率%	比上年 增 减%
				小计	比上年 增减%	占资产 总量%	其中：			小计	比上年 增 减%	其中：															
							房屋	比上年 增	在职人员人 均办公用房			车辆	比上年 增减%	在职人 员人均	应收 和预					比上年 增	其他 应收	比上年 增					

								减%	面积			一般公 务用车			付账 款	减%	款	减%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1	正宁县信访局	9.49	0	9.42	0	99.20	0.00	0.00	0.00	0.00	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四、本年度部门决算等财务工作开展情况

1、本单位财务管理、决算组织、编报、审核情况。

2018 年，我单位严格遵守财务管理制度，认真坚持“收支”两条线，严格支付程序，特别是项目资金做到了专款专用，绝不挪用挤占，做到量入为出，节约支出，减少不必要的开支，让各项财政补贴资金规范运行，阳光操作，确保全局各项事业的正常运转。

根据正宁县财政局关于编报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的有关会议精神和财政预决算及财务会计管理有关制度规定，为做好我单位 2017 年决算编报工作，全面、真实、准确地反映单位各项资金的使用情况与效益，我单位及时安排部署，并做好组织领导和协调工作，通过进一步理顺单位会计核算、财务管理、资产管理、人事管理等相关工作，全面总结年度财务收支、往来款项、资产负债、缴拨款项、机构人员和资金使用等情况，严格按照县财政局要求的规范决算流程，认真学习研究了财务决算系统，坚持“先审后汇”，严格审查上下年度数据衔接是否一致，各项收支是否完整准确，表内表间逻辑是否合理。并进一步健全了“账表一致性” 核查机制，在报送决算报表的同时提供了我单位相关账簿和原始凭证，实现账表、账账、账实“三统一”，保证了单位决算中相关数据准确无误，切实提高了决算数据质量。

2. 本单位决算公开工作情况。

我单位 2018 年部门决算在财政局批复后，我们立即根据各级有关部门预决算公开的总体要求，按照下发的部门决算公开格式、公开内容，及时整理有关数据，按求期限在县政务服务网进行了公开公示，接受社会各界监督。今后，我单位将继续按照各级的公开公示要求，继续做好部门决算公开工作。

3. 对部门（单位）决算管理及报表设计的意见建议。

希望在能保证信息质量的基础上，进一步改善报表体系，增加自动提取，减少手工录入，同时也希望加强“金财工程”集中收付建设，尽快实现与单位账务核算的无缝对接，进而实现报表数据的自动提取，减少单位工作压力

4. 对加强部门决算数据分析利用工作的建议。

无

正宁县信访局

2019 年 1 月 10 日

2018 年正宁县信访局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2018 年我单位 “三公经费” 共支出 0.546 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 0.546 万元，人均支出 0.039 万元，共接待 7 批 57 人。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三公” 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庆阳市正宁县信访局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5,463.00	0.00	0.00	0.00	0.00	5,463.00	5,463.00	0.00	0.00	0.00	0.00	5,463.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 “三公” 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 “三公” 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庆阳市正宁县信访局

金额单位：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1,668,038.7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1,512,749.57
二、上级补助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29	0.00
三、事业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0	0.00
四、经营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2	0.00
六、其他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0.00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119,868.00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6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8	0.00
	22			49	
本年收入合计	23	1,668,038.70	本年支出合计	50	1,632,617.57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4	0.00	结余分配	51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5	755.87	年末结转和结余	52	36,177.00
	26			53	
总计	27	1,668,794.57	总计	54	1,668,794.5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庆阳市正宁县信访局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668,038.70	1,668,038.7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48,170.70	1,548,170.7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1	人大事务	27,985.00	27,98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101	行政运行	27,985.00	27,98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520,185.70	1,520,185.7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1,202,527.00	1,202,527.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08	信访事务	317,658.70	317,658.7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9,868.00	119,868.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19,868.00	119,868.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19,868.00	119,868.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庆阳市正宁县信访局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632,617.57	1,324,958.87	307,658.7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12,749.57	1,205,090.87	307,658.70	0.00	0.00	0.00
20101	人大事务	27,985.00	27,985.00	0.00	0.00	0.00	0.00
2010101	行政运行	27,985.00	27,985.00	0.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484,764.57	1,177,105.87	307,658.70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1,177,105.87	1,177,105.87	0.00	0.00	0.00	0.00
2010308	信访事务	307,658.70	0.00	307,658.7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9,868.00	119,868.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19,868.00	119,868.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19,868.00	119,868.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决批复 04 表

部门：庆阳市正宁县信访局

金额单位：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668,038.7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1,512,749.57	1,512,749.57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29	0.00	0.00	0.00
	3		三、国防支出	3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2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0.00	0.00	0.00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119,868.00	119,868.00	0.00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6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0.00	0.00	0.00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8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2	1,668,038.70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49	0.00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3	755.87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4	755.87	本年支出合计	51	1,632,617.57	1,632,617.57	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5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2	36,177.00	36,177.00	0.00
	26			53			
总计	27	1,668,794.57	总计	54	1,668,794.57	1,668,794.57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庆阳市正宁县信访局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 632, 617. 57	1, 324, 958. 87	307, 658. 7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 512, 749. 57	1, 205, 090. 87	307, 658. 70
20101	人大事务	27, 985. 00	27, 985. 00	0. 00
2010101	行政运行	27, 985. 00	27, 985. 00	0. 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 484, 764. 57	1, 177, 105. 87	307, 658. 70
2010301	行政运行	1, 177, 105. 87	1, 177, 105. 87	0. 00
2010308	信访事务	307, 658. 70	0. 00	307, 658. 7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9, 868. 00	119, 868. 00	0. 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19, 868. 00	119, 868. 00	0. 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19, 868. 00	119, 868. 00	0. 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批复表

编制单位：庆阳市正宁县信访局

2019 年 7 月

金额单位：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 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 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72,305.8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7,985.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413,622.00	30201	办公费	5,165.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443,757.87	30202	印刷费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35,506.00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0.00	30206	电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1,865.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15,492.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79,420.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24,668.00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119,868.00	30217	公务招待费	5,463.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9906	赠与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9	奖励金	204,80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296,973.87	公用经费合计					27,985.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庆阳市正宁县信访局

金额单位：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5,463.00	0.00	0.00	0.00	0.00	5,463.00	5,463.00	0.00	0.00	0.00	0.00	5,463.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庆阳市正宁县信访局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资产情况表

编制单位：庆阳市正宁县信访局

2018 年度

财决附 01 表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数量		价值		补充资料		
		年初数	年末数	年初数	年末数			
栏 次		1	2	3	4	栏 次	行次	5
资产总额	1	—	—	94,925.87	130,347.00	一、本年坏账损失金额	23	0.00
一、流动资产	2	—	—	755.87	36,177.00	二、危房面积（平方米）	24	—
二、固定资产	3	—	—	94,170.00	94,170.00	（一）上年年末数	25	0.00
（一）房屋（平方米）	4	0.00	0.00	0.00	0.00	（二）本年增加数	26	0.00
1. 办公用房	5	0.00	0.00	0.00	0.00	（三）本年减少数	27	0.00
2. 业务用房	6	0.00	0.00	0.00	0.00	其中：本年修复数	28	0.00
3. 其他（不含构筑物）	7	0.00	0.00	0.00	0.00	（四）年末数	29	0.00
（二）车辆（台、辆）	8	0	0	0.00	0.00	三、年末单位负担费用的供暖面积（平方米）	30	0.00
1. 轿车	9	0	0	0.00	0.00	四、年末单位出租出借房屋面积（平方米）	31	0.00
2. 越野车	10	0	0	0.00	0.00	五、年末单位土地证证载面积（平方米）	32	0.00
3. 小型载客汽车	11	0	0	0.00	0.00	六、年末单位车辆工作用途情况（台、辆）	33	0
4. 大中型载客汽车	12	0	0	0.00	0.00	1. 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34	0
5. 其他车型	13	0	0	0.00	0.00	2. 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35	0
（三）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台、套…）	14	0	0	0.00	0.00	3. 机要通信用车	36	0
（四）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台、套…）	15	0	0	0.00	0.00	4. 应急保障用车	37	0
（五）其他固定资产	16	—	—	94,170.00	94,170.00	5. 执法执勤用车	38	0
减：累计折旧及减值准备	17	—	—	0.00	0.00	6.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39	0
三、长期投资	18	—	—	0.00	0.00	7. 离退休干部用车	40	0
四、在建工程	19	—	—	0.00	0.00	8. 其他用车	41	0
五、无形资产	20	—	—	0.00	0.00		42	
减：累计摊销	21	—	—	0.00	0.00		43	
六、其他资产	22	—	—	0.00	0.00		44	

政府采购情况表

编制单位：庆阳市正宁县信访局

2018 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目	行次	采购计划金额						实际采购金额					
		总计	采购预算(财政性资金)				非财政性资金	总计	采购预算(财政性资金)				非财政性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其他资金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合 计	1												
货物	2												
工程	3												
服务	4												

注：1. 本表反映各部门和单位纳入部门预算范围的各项政府采购预算及支出情况，表中数据取自政府采购信息统计报表中“政府采购资金情况表”。

2. 本表“财政性资金”是指纳入预算管理的资金，具体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各项收入。以财政性资金作为还款来源的借贷资金，视同财政性资金。